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均系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
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个人或关联方提供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孙公司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光智”）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与关联方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稀材”）、实际控制人朱世会先生作为保证人，为安徽光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 授信银行名称 | 额度（万元） | 期限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其中敞口额度3,000万元） | 6,000.00 | 2年 |

| | | |
|--------------------------|-------------|---------------|
| 杭州创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21.0000 | 2.71% |
| 清远正清投资有限公司 | 1,731.4500 | 4.60% |
| 先导稀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21,349.5632 | 56.67% |
|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50.0000 | 2.79% |
| 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97.0000 | 1.05% |
|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39.0718 | 0.90% |
| 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1.4130 | 0.80% |
| 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981.1746 | 2.60% |
| 合计 | 37,676.6226 | 100.00 00% |

（二）朱世会先生

朱世会先生，1967年3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蚌埠人，毕业于广州外国语学院，研究生学历，1993年至1996年在广东省对外经济发展公司，任业务员；1996年至2003年在广州住友商事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03年3月至2017年4月在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在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8年12月至今在佛山粤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9年9月至今在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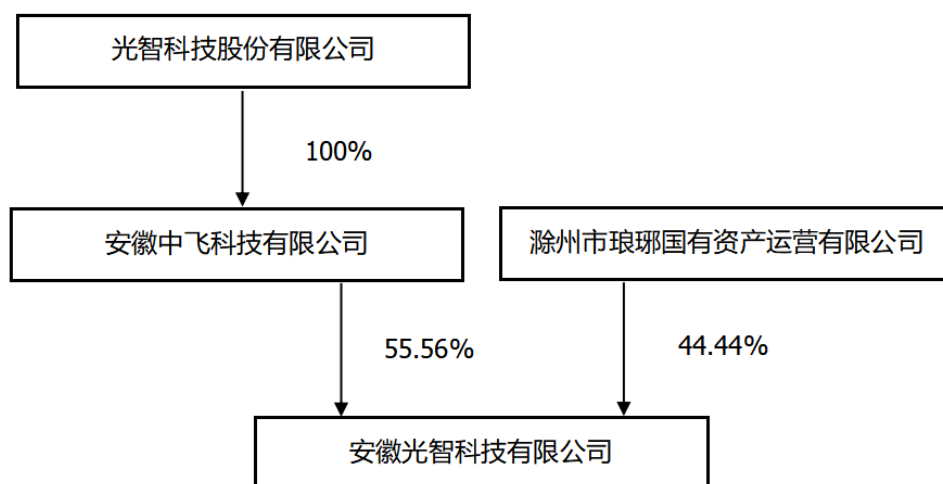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光智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MA2TCT8W4U
3.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9日
4.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经济开发区南京路100号
5. 法定代表人：刘留
6. 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万元
7. 经营范围：光学材料和光学元器件、红外光学材料和元器件、激光晶体材料和元器件、非线性光学晶体材料和元器件、医疗探测材料和元器件、辐射探测材料与元器件、红外探测材料及元器件、太赫兹探测材料及元器件、光学材料加

工及检测、光电材料与元器件、半导体材料与元器件、激光设备及零部件、自动控制设备的研制、生产、技术服务、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股权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9.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687,305,074.37 | 1,967,919,256.34 |
| 负债总额 | 733,237,481.87 | 953,944,815.51 |
| 净资产 | 954,067,592.50 | 1,013,974,440.83 |
| 资产负债率 | 43.46% | 48.47% |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0年度(经审计) |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33,972,817.75 | 390,797,972.03 |
| 利润总额 | 72,107,622.15 | 66,540,676.35 |
| 净利润 | 54,067,592.50 | 54,875,073.03 |

10. 安徽光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拟签订的协议主要内容为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终授信及担保情况以与各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担保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满足控股孙公司安徽光智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关联方先导稀材、实际控制人朱世会先生为安徽光智此次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安徽光智向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本次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体现了公司及关联方先导稀材、实际控制人朱世会先生对安徽光智整体业务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孙公司安徽光智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有助于更好的支持安徽光智整体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故同意将《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安徽光智作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其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本次确定的担保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七、董事会意见

安徽光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安徽光智另一股东滁州市琅琊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系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政府控股公司，无法为安徽光智此次借款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安徽光智作为公司控股孙公司也未提供反担保。公司

持有安徽光智 55.56%的股权，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且由于安徽光智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对安徽光智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日常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关联方共同为控股孙公司安徽光智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安徽光智经营资金需求问题，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在公司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审议本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决策程序合规、合法。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公司为安徽光智提供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90,800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

十、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次公司及关联方先导稀材、实际控制人朱世会先生共同为控股子公司安徽光智向银行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属于无偿担保，安徽光智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实质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零。

除本次担保事项外，2021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先导稀材与上市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43 万元。

十一、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